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關琬丰
電話：02-7736-5937
電子信箱：fone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三)字第114005819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影本 (A09000000E_1140058193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紀念日及節日實施條例業奉總統114年5月28日華總一義字第11400053171號令公布，並已刊載於總統府公報第7790號（詳見總統府網站<https://www.president.gov.tw>公報系統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內政部114年5月29日台內宗字第1140122657號函辦理，併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、各私立大專校院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電
交
2025/06/03
11:44:05
文
章

總收文 114.06.03



1140054826